

附件：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电力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面向智慧能源的人工智能全栈式创新实践教学平台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AI+电力“端边云”全栈技术硬件环境建设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杜卡信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5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6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AI+电力全场景应用实训资源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杜卡信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5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6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、AI+电力系统信创开发套件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杜卡信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5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6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杜卡信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13日

